

证券代码：300886

证券简称：华业香料

公告编号：2025-010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知已于2025年4月3日通过专人送达、电话及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

2、本次会议于2025年4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在安徽省潜山市舒州大道42号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3、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华文亮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审慎表决，会议审议表决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了2024年度公司管理层落实董事会决议、管理生产经营、执行公司各项制度等方面的工作。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3、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编制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度的实际情况，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基于公司经营业绩、良好的现金流状况及未来发展，为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正常经营和长远规划的前提下，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2024年12月31日总股本74,555,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7,455,500元（含税）。

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公司总股本因股权激励行权、股份回购等事项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现金分红比例。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了行业形势变化、公司经营业绩、未来发展规划以及股东合理回报，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

具体内容详见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关于确认2024年度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公司2024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年度报告》中“第四节公司治理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部分的相关内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委员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所有董事对该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审计机构出具了鉴证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8、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9、审议通过《关于拟续聘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4年度工作情况，并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公司董事会审议，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业从业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守国家相关的法律法规，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地为公司提供了优质的审计服务，公允合理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职责。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公司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并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2025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认其年度审计费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已就2024年度内部控制情况编制了《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度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同时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总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的担保。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及子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暨公司为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事项，符合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有利于推动公司整体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及子公司整体利益，对公司业务扩展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之内，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融资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且不超过最近一年末净资产20%的股票，授权期限为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4年度环境、社会及公司治理（ESG）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对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现任独立董事任职独立性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

关联董事姚运金先生、姚王信先生、吴光洋先生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情况：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表决3票。

表决结果：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2024年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专业委员会的作用，对会计师事务所相关资质和执业能力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1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的部分议案涉及股东大会职权，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提议于2025年5月8日（星期四）下午14：30在公司（地点：安徽省潜山市舒州大道42号）会议室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发布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安徽华业香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17日